

赤峰大山前遗址埋葬行为的重建

阿瑟·罗恩 (Arthur H. Rohn)¹, 埃思尼·巴恩斯 (Ethne Barnes)²

(1、2 美国 Wichita 大学人类学系)

杨建华译

(吉林大学边疆考古研究中心, 长春, 吉林 130012)

摘要: 本文是对内蒙古赤峰市大山前遗址 KDI—KDIV 诸地点出土人骨的初步报告。涉及人骨的性别、年龄和病理鉴定, 并结合 context 对大山前遗址古人的埋葬行为进行了初步分析。

关键词: 大山前遗址; 古代人骨; 埋葬行为

中图分类号: K878 **文献标识码:** A

这是我们对内蒙古赤峰市附近的大山前遗址的人类遗存和其文化背景研究的初步报告, 并对埋葬习惯的人类行为模式和可能含有的宗教仪式行为进行了解释。

这份报告包含了三次发掘的成果: 1998 的报告附录将集中研究 KDIV 地点的夏家店上层文化各种灰坑; 1997 年报告描述了 KDVII 地点战国墓地的研究成果。至于夏家店下层文化的资料三次发掘都涉及, 我们将把它们附于每一次发掘报告的后面。

最后完整的结果及解释需要将所有的资料与全部陶器、其他人工制品、动物骨骼以及来自所有产生人骨的发掘单位的植物遗存的描述进行综合考虑, 所以我们需要发掘队的这些结果才能最后形成完整的结果和解释。

一、97KDVII 的战国墓地

KDI 是一个在燕国统治下建立在台地上的一个村落遗址, 它周围的山坡上有一条人工挖掘的沟渠。它的墓地 (KDVII) 在居住区以外的山坡上。共有 36 座墓, 其中有两座没有人骨 (或没有保存下来), 1997 年对此进行了发掘。

埋葬行为的重建

墓的准备 墓坑的种类和深度与死者的年龄和性别有关。男性大多葬于 1.3 米以上深度的较宽的墓穴中。有一个男性被葬在较窄但深达 1.8 米的墓中。大多男性的墓葬有熟土或生土二层台, 4 个有木质葬具, 2 个没有。而女性墓有 10 个葬在宽的有二层台的墓穴中, 大多有葬具; 8 个葬在较窄没有二层台的墓穴中。女性墓的墓穴普遍比男性墓的浅。

窄墓的标准: 等于或小于 1.1 米

宽墓的标准: 基本不超过 1.8 米

其中有两个例外: 宽 2.7 米和 3.1 米

婴儿的墓最浅为 0.2-0.7 米深。

所有的墓为方角方形。大部分墓葬为南北向。较宽的墓穴均留有二层台, 其中生土二层台为 5 例, 熟土二层台为 12 例。生土二层台的墓穴为女性墓, 熟土二层台的墓有 5 例男性, 5 例女性。大多数墓穴内部都有厚度在 2-4 厘米的木版。至少有 2 例墓穴发现覆盖在二层台上的木版——一为横向, 一为纵向。据此可知, 二层台是用来支撑木质覆盖物的。

葬式

几乎所有的葬式都为仰身直肢，手臂贴于身侧，膝盖和双脚分离，有少量右手置于盆骨上。有些头骨面向左侧，有些头骨面向右侧，下颌一般都向下张开，即使在当头偏向一侧没有引力作用的情况下也如此。

有一具遗骸(M11)，面向左侧，膝向左呈半缩状，头也在左侧，这也是唯一一具头向正南的遗骸。

没有足够证据判断遗骸是否曾经着衣或被捆绑。只发现有少量个人装饰品——珠子、耳坠、青铜带钩或用具，如杵、残斧 / 镐头、铁斧等等。

至少一个婴儿的骨骼在腐烂后进行了二次葬（97KDVIIW3）。

埋葬

成年人的葬式为仰身或稍向左倾。某些朝左的姿态似乎曾被赋予意义。面朝上或朝左，少数朝右。

遗骸被放入事先准备好的墓穴的底部。在较宽和较深的墓穴中有二层台，使放置棺槨的人可站在生土或熟土二层台上，从而使这一过程更为容易。

一些墓葬在脚下部留有较大的空间（例如 97KDVIIIM1,M25），或是把死者的腿放在墓穴的右侧使左侧能有较大的空间。这似乎说明一些易腐烂的物品曾经放在那里——如篮子、衣服和食物等。

有两个墓葬（98KDVII 的 M20 和 M27）中发现了墓主人以外的零星人骨。在 M20 中，在墓主人的脚上斜放着一对小腿骨。在 M27 中多一个青年个体的小腿骨。

带有熟土或生土二层台的墓葬明显地在二层台上覆盖有木版——从两个保存下来的情况看，一横向、一竖向地平铺在二层台上。

7 个婴儿当中有 5 个被放在曾经被使用并修补过的陶容器中。用作瓮棺的陶器包括当地制作的 B 型炊器和燕国的细泥灰陶 A 型口沿罐。

墓葬填土

发掘者指出，所有随葬品（包括珠饰）都发现在填土中，但未标明它们出土的位置和深度。一张墓葬平面图（97KDVIIIM22，女性）表明，在墓头向的角落里有一个有銎铁斧。这里没有提到墓葬的地面标志。

二、夏家店下层的墓葬

共 6 具人骨——3 个成年人，2 个小孩，1 个婴儿。

2 个出自长方形墓葬— 98KDIVM2 和 M3。

2 个填葬在废弃的灰坑中（H140，H141）。

2 个出在小灰坑(墓葬?)，上层填满废弃物（98KDIH413）。

墓穴的准备

发掘表明，大山前的夏家店下层有三种墓葬形式。第一个形式是在地下挖一个呈直角的灰坑，安葬了一位成年女性(98KDIVM3)，1 个 6—7 岁的儿童(98KDIVM2)。小孩的墓葬两端各立一垂直的石板。这两个墓的深度均约半米。

第二个形式是利用废弃的灰坑做墓穴(98KDIVH140 和 H141)。其中一个有石砌的穴壁，是圆形房屋墙壁的一部分。这个灰坑中间的石群看来是作为墓葬的南壁。在埋入死者之前只是清除这两个灰坑的堆积。

第三中形式是在一个较大的已废弃的并已经填充了部分废弃物的袋形灰坑内（97KDIH413），相继挖两个小坑。田野记录只提及下部的坑里有儿童骨骼，但没有保存下来。上部的坑中放置了 1 个 6—9 个月的婴儿。

葬式

三个成年人死后被放置为仰身直肢，两臂伸展贴于身侧。没有证据显示他们如何穿着或如何被捆绑。

那个儿童的尸体在埋葬前被肢解，为了埋葬，他的许多骨骼被捆绑在一起。

埋葬

在两个废弃的灰坑中，成年人的尸体紧贴于灰坑的北壁，头向朝东。以 98KDIVH141 为例，男性，双腿向左弯曲，完全贴于坑壁上。这个位置很可能是在埋葬时形成的，表明了两种入葬时间的可能性：第一种可能是在死者死后两个小时之内入葬，即尸僵之前；第二种可能是葬礼必须延迟到尸僵松弛之后，很可能是在死后一两天进行。

在两个被废弃的灰坑中（98KDIVH140 女，H140 男），死者身边有一些实用器皿。尽管这些器物在填土中也有出现，但墓葬中也有。例如骨簪，石缸盖、石铲和许多陶器。发掘记录表明，葬在废弃灰坑 97KDIH413 的两座墓的填土中没有发现随葬品。

墓葬的填土：

墓葬都是用当地的土填埋的，有时里面夹杂着碎陶片。6 个高等级墓中至少有 4 个墓在上面覆盖有一层石头。这层石头也可被认为是墓的标志。

三、零星人骨的发现

零星埋入人骨的两个灰坑属于夏家店下层，它们都是被无意识埋入的。在 T430-431 中的第一部分和第二部分之间的探沟中发现了一个儿童的颞骨。

96KDIF8-H1

这个大袋形灰坑有近两米深，其中包括一对成年女性清晰的脚和小腿端。这两只脚长约 15 厘米，垂直分开，两个都指向南方。这个灰坑中出土了 4 件残破的陶器，1 个石刀刃，1 个石铲，1 个鹿角叉，1 个陶纺轮，1 大块树皮和许多炭和泥砖。

97KDI-H206

在这个双环形的超过两米深的灰坑中，发现了混在散落于墓葬底部石片中的新生婴儿的部分头骨。在填土中还发现了至少 15 个不完整的陶器和残破的石刀、石锄。

98KDIVH189

在这个直角边、深为 1 米的灰坑的填土中包括 1 个石铲残片，1 个骨制工具，11 个不完整的陶器，6 片动物骨骼，7 个人骨残片，其中两个为成年男性，5 个为 3.5—4.5 岁间的儿童。

四、夏家店上层墓葬和“祭祀坑”和墓葬

墓葬

严格来讲，只有两个墓属于大山前的夏家店上层，两个都是长方形石棺墓。遗憾的是 96KDIIM1 的遗骸只有少数被保存下来。98KDIIM1 没有任何遗骸被保存下来。

由于只发现了两座墓，很难总结出埋葬习俗。因此需要对两个墓葬进行分别的描述，以利于考古队的后期工作。

96KDIIM1

在发掘报告中该墓被描述为长方形，在右上角有一个用三块石板覆盖其上而形成的圆形墓顶。根据发掘报告和遗迹图，墓主人头向为北偏东 35 度，左侧直肢，双腿伸展并交叉着，左腿在上，右腿在下，胳膊位置不详。一件用骨头雕刻而成的装饰品放于其头部，在其颈部带着一串由 27 颗珠子和一颗动物牙穿成的项链。发现的头骨残片和牙齿只能表明墓主人是

一个成年人，而具体年龄和性别不详。

墓葬 98KDIVM1

发掘报告中描述该墓葬为一座长方形的、底部为略斜，略凹的卵形的不规则墓穴。墓壁竖直排列着较厚的石板，上面铺有一层平石块。墓主人头向为北偏东 67 度，虽然人骨是支离破碎的，很零散，但仍然可以看出为直肢。人骨保存极差。有 5 个青铜钩和 18 个石珠放在尸体周围，其中有几个集中在颈部周围。

推论

虽然大山前遗址的夏家店上层发现的墓葬数量很少，但我们仍可得出一些结论。这两个墓采用了仰身直肢葬式，放置于长方形石板墓中。两个墓的直肢的人骨架上多有一层石头覆盖。

“祭祀坑”

总论：在许多夏家店上层的灰坑中，只有 11 个包含了一些形式的人骨。第 12 个有人骨的遗迹实际是一个很矮的土丘。这些人骨表明了相当多的变化，并可将之分成几个明显的类别。

因为并非所有发掘的灰坑都有人类遗存，所以它们只是些孤立的、偶然存在一些因素。坑本身是为了祭祀而外的某种目的挖制的。在几个灰坑底部发现了草，使我们不由想起在史前北美平原发现的储藏坑内部衬有一层草的用法。发掘队在分析时也只能得到这样的结论。

坑内的碎陶片，残石制和骨制工具以及大量的动物骨头，说明许多(或全部?)灰坑后来是被当作垃圾坑使用的。在这些垃圾坑中无意地混入被拷打和用于牺牲的人骨。

“卜骨堆”(98KDIVH88)

这个又宽又矮的椭圆形土丘平均约为 1.5 米宽，高不到 1 米，略低于现在的地表。

它包含有碎陶片，在一薄层灰色土上，土层下是卜骨。打碎的陶器代表了 33 个不同形状的个体。这个土丘还包括了 6 个骨簪，一个青铜装饰品，和被烧过的动物骨头。在土丘的一侧有一个大陶鬲片扣着一副不完整的 2—2.5 岁小孩的人骨（也许骨骼没有收集全）。这个小孩是被击打头部右侧致死的，头歪向左边，可能是祭祀。在头骨架右边有略微烧过的痕迹。如果所有现场的骨头被收集起来了，这个婴儿应是代表了死后待肉腐烂之后的二次葬。

“祭祀坑”

98KDIV 的七个袋形灰坑中包括一些很明显是被拷打并屠杀后扔进坑中的人骨。从这些很明显被作为垃圾坑使用过的灰坑中，发现并确认有 1 至 23 个不同数量的个体。我将这些人骨按照现场个体数量的不同，分为两类。

含有单人葬的袋形灰坑

这样的灰坑有两个，每一个灰坑中都仅有一点可确认的人骨，这两个个体都是在丢弃前被支解的。

灰坑 98KDIVH64 其内发现一具 40—45 岁间的男性尸骨。他的关节处不象其他从事繁重体力劳动的人那样，缺乏被压的痕迹，他的身体留下了死前被打击头部、颈部的迹象，头、下颏和身体有火烧过的痕迹。从他身体的主干的不同部位可以推测，他死后被尸陈起来直到他的尸体变了样，然后他被和其他许多动物骨头一起扔到了坑中。上面还有至少 14 个陶器和许多碎陶片，其填土中还发现了石罐的石盖和一个磨盘。

灰坑 98KDIVH142 中发现了一具 35—40 岁的女性人骨。她可能曾被竖直地固定在一个位置上，在她左边有一层草铺在着灰坑的底部，她的腿被压在石头下面，头发被烧没，全身被毒打过，左肩有压碎的迹象，身体被烧过。左手手指和右脚脚趾被砍掉(右边的也不全，是不是右边的脚趾没有被采集全呢?)。所有这些，都表明在死前或昏倒前是受过打击、残

害和残肢的，最后才被扔进灰坑中。

一个单独的成年人的右脚脚骨和一个孩子的部分头骨在她的侧面。脚骨是从小腿端砍下，并被烧过。脚趾也被砍掉，很明显这些样品是被作为人骨的一部分被丢弃的。孩子的头骨上没有一丝肉的痕迹。人骨上覆盖着带有碎陶片的硬土。这些碎陶片代表了 16 个不同的个体。此外还有 9 个是陶盘，1 个陶纺轮和 1 个骨棒夹杂其中。

包括四个或四个以上人骨的袋形灰坑

有 5 个袋形灰坑中出土了 4—23 个不同的个体，有着不同的性别和年龄，多数被置于或接近于平底灰坑的底部。有关节连接的人骨或大部位的人骨常常是朝向身体的左侧或右侧。这明显区别于通常墓中发现的人体位置。人骨是残缺不齐的，常常只剩头骨，很明显他们是被处理过的，没有一点肉留在头骨上面，而且任何一个灰坑都不相同。

灰坑 98KDIVH83 包含了四个相当完整的(假设所有人骨都被收集)个体——1 个成年男性(45—50)，1 个女性(40—45)，1 个儿童(4—5)和 1 个婴儿(9—10 个月)。他们被放置于灰坑底部的一层草上，除婴儿表现出无颅骨创伤以外，其他个体的颅骨都因打击而残破，最后导致死亡。

儿童的颅骨右侧有一凿痕，婴儿首先被放置坑中，然后是儿童，接下来是女性，男性是最后被放入的，面部朝上。这个男性因左腰骨上的慢性关节炎而在行动上受到限制。

以上这些人骨位于一个含有黑土、灰烬和大量黑陶片的地层中。在西南部有 4 件人工制品，骨针、石刀刃、粗石材和陶片。

还有一层石头位于黑土的上边。它上面的一层无肥力的黄土有效的将下面那些层密封起来。其上有半个石环状器和一个骨镞。此外还有陶片、石臼、破损的石制工具、一个骨铲及陶盘散落于填土中。但我们并不能将得到的 15 片不同形状的碎陶片复原成完整器。

灰坑 98KDIVH144 中包括四具曾遭打击、残害、肢解并致死的成年女性的尸体。她们的年龄在 35—39 岁之间。最完整的骨架是 40—45，40—45 和 60 岁以上这三具。其中的三个妇女很明显的在被扔到灰坑之前就被肢解。一个又大又平的石板压在一位最年轻的女人的头和上半身上。

灰坑填土厚 1.74 米，出土了许多陶片、动物骨骼和一个有啄痕的石槌。一层石头盖在人骨之上，下层填土中发现了两个箭头。陶片代表了 22 个不同的陶器，但无一能被复原。它似乎表明这层石头和碎陶片是用来将祭祀和牺牲封盖住的。

灰坑 98KDIVH108 也包括 4 个个体，杂乱交织地置于地上。一个是 45-50 岁的男性，另外一个 35-45 岁的老年女性和两个 20-24 个月及 30-36 个月大的儿童。两个成年人明显被移动过，而随便地放在一边。几个大石头压在男人的头骨上，可能头骨已被压碎，大一点孩子的骨头散落在成年人之间。只有前额骨和较小孩子的面骨存在，表明它是在肉腐烂，头从身体上分离很久后才被仍到这里的。

三个完整人骨有多处被打击的痕迹，但都没被火烧过，而成年人均被肢解，这三个全是头部受重击或头颅粉碎致死，较小孩子的一部分头骨被置于灰坑中，在这之前他可能是被斩首的。

人骨之上的 1.5 米填土中有许多石头堆在灰坑的南面。一件陶纺轮发现于女子的胸骨旁，有鬲和筒形罐陶片及动物骨骼集中发现于四个人骨旁。灰坑底部覆盖着一层草，其上又被一层石头封盖起了这些牺牲和祭祀品。

灰坑 98KDIVH143 由于杂乱的人骨，该灰坑被认为是最难解释的。其内至少有可以辨认出的 12 具人骨：

- 5 个为成年男性：40—45 (2)，35—40，30—35 和 27—30，
- 1 个少年男性(15—16)，

2 个成年女性：40—45 和 35—40

2 个儿童：4—5 和 3—4：

2 个婴儿：18—30 月和 12—16 月。

1 个老年男性残疾的右腿。

除了两个婴儿，所有迹象都表明他们曾被拷打、残害后杀死。

这个灰坑中发现的人骨上的外伤表明，他们中至少有一半的人是被肢解的。如果所有骨头都保存下来，可能其他几个人也是被肢解过的。在至少两个例子中的人的颈骨的断裂表明了人牲是被斩首的。这样的结论可以解释灰坑中发现的不带肉的几个分离的头骨。较大一点的孩子的头骨便是这样的一例。

在人骨以上大约 2 米厚的填土里包括了许多陶片、动物骨骼、1 个骨镞、1 个骨铲、1 个骨锥、1 个石刀刃和一些树皮。有 15 厘米厚的谷物在灰坑的西南部的男性长者的骨骼上。这里只有几块石头发现于灰坑底部的人骨旁。

灰坑 98KDIVH113 是最大的灰坑，而且它代表的个体也最多——23 个。他们的性别和年龄范围从成年男女到婴儿之间。

13 个完整或部分完整的个体分布在灰坑底部四周。他们包括 1 个 35—45 岁的男性，1 个 16—17 岁的成年男性，2 个年龄在 35—40 和 22—24 岁的女性，5 个年龄分别在 7—8，5—6，4.5—5.5，4—5 和 3—4 岁的儿童，以及 4 个年龄分别在 30—36 月，24—30 月，20—24 月和 16—18 月的婴儿。这样相对大量的婴儿和儿童是少见的。

其余的 9 个个体分布在灰坑底部，分别以部分头盖骨为代表。这些头盖骨受过相当的损害或风化。这些人骨是当尸体腐烂掉后才作处理的，还有一些后头盖骨的碎片与人牲一起伴出。这 9 个个体有 1 个成年男性，(45—50，部分头骨和下颚)，1 个不知性别和年龄的成年人(头骨小碎片)，1 个不知年龄的成年女性(头骨小碎片和头盖骨的碎片)，1 个不知性别和年龄的成年人(头骨小碎片和头部致命的伤)和 5 个儿童(分别为 11—12，6—7，6—7，5—6，1 个年龄不清)。以头骨小碎片和常见的一些后头骨碎片为代表，很明显他们是在最后扔进灰坑之前是被杀死的，而且可能是被斩首的。

在分散于灰坑底部上的 22 个个体中，只有最小的婴儿身上没有伤痕，其他都有被打、伤和被杀死的痕迹然后又被扔进了灰坑中。人骨位于该灰坑 2 米深底部的边缘，上面铺草。

在人骨之上的填土中发现了围成近似圆圈形的一堆石块。虽然这些石头可能原先位于遗存之上，填土中还包括：至少来自于 13 个不同形体的陶器碎片，至少 3 个骨镞，一个陶纺轮和一个石斧。

此外还有 1 个 15—16 岁成年男子的散落的骨头(他是否也被斩首?) 这些骨头发现于灰坑距坑口 20 厘米处。他可能是在灰坑要被填满时放进去的。除了他的头以外，他的右臂和右手，大部分左手、骨盆和两个上腿骨也缺失了。这又一次表明，若所有的骨头都收集全了的话，他也是被肢解后，部分尸骨被扔进坑中的。

出有零星人骨的灰坑

有 4 个灰坑出土大量的陶器和其他文化遗存以及少量人骨。但这些人骨似乎是毫无关系的。因此所有这些人骨都是在肉被分离以后扔进坑中的。它们是作为垃圾被扔进灰坑中的吗?

98KDIVH114 内发现了一个 30—36 个月的婴儿的头骨碎片和部分上颚。头骨内部黑灰的颜色表明他曾被烧过，这一下使头骨更坚硬，外部露出了象铸造过一样的黑色。他的顶部似乎被有意当作一个容器被保存过。

这是一个相当浅的灰坑——1.0—1.2 米深，包括至少 16 个不同陶器的碎片，大量的动物骨骼(许多被烧过)，2 个陶纺轮，1 个骨锥，1 个骨针和 1 个铜锥尖。考古队是从许多碎屑中将他们收集并辨认出来的。

在 98KDIVH118 这个相对较浅的灰坑底部的壁旁，发现了一个 12—16 个月的婴儿的上颞骨，它没有被损害过的痕迹，在它的上面和四周分布有代表了至少 5 个陶器的碎陶片、石器和动物骨骼，还有许多碎屑。

98KDIVH125 中包括了一个儿童的头盖骨和一个男性的头骨、面骨的部分，还有一个成年男性的在死前被截下的大腿的上端的一半。这个儿童 4-5 岁，成年人 30-35 岁，这三件遗存很象是在肉腐烂掉后很久作为骨架的一部分被扔进灰坑的。

在 2.5 米的灰坑填土中几乎都是垃圾，有至少 60 个不同形状的被打碎的陶器，人工制品包括 15 个陶纺轮、1 个盘盖、1 个骨针、8 个骨镞、1 个骨铲、1 个残石镞、1 个有孔石刀刃、1 个打碎的石臼、1 个石球、2 个石锤(一个不完整)和 1 个环状器，另外的石器在中间都有一个穿孔，有动物烧骨，来自于两个个体的一些分散的人骨架和碎陶片，动物骨发现于灰坑中。还有一个 6.5—7.5 岁的孩子的两个长腿骨，没有左胫骨和右脚上的一块骨头，但不很清楚。他们均是在肉腐烂后被扔到这里的，两个成年人的肋骨碎片很明显是随便扔到这些垃圾中去的。在动物骨骼中还有两个不完整的骨制工具。

Rebuilding of Burial Behaviour of ancient human bones from Dashanqian site

Arthur H. Rohn, Ethne Barnes

(Department of Anthropology, Wichita University, U.S)

Abstract: This paper is a preliminary report on the ancient human bones unearthed from the Dashanqian sites in Chifeng, Inner Mongolia. Based on the analysis on the age, gender and health conditions of these human bones, anthropologists try to rebuild the burial behaviour of these sites.

Keywords: Dashanqian site, ancient human bones; burial behaviour

收稿日期: 2003-11-23

作者简介: 阿瑟罗恩, 埃思尼巴恩斯, 美国维奇塔(Wichita)大学人类学系教授; 杨建华, 吉林大学边疆考古研究中心教授